

共青团长安大学委员会文件

长大团发〔2017〕35号

关于刘扬等同志任职的通知

各分团委、团总支：

经校团委研究决定，任命：

刘扬同志为长安大学研究生团工委书记（兼）；

杜梦同志为长安大学研究生团工委副书记（兼）；

张红同志为长安大学学生社团团工委书记（兼）；

王斯琪同志为长安大学学生社团团工委副书记（兼）。

共青团长安大学委员会

2017年11月24日

抄送：校党政领导、校长助理，组织部、研究生院/研究生工作部

共青团长安大学委员会

2017年11月24日印发